

为桑植红嫂感动

向玉乔

王成均同志是桑植县红办副主任。我与他五年前相识，当时，他是县政府经济研究室主任。与他初次见面纯属机缘巧合。他慕名来到湖南师范大学道德文化研究院，要求见研究院领导，想开展红色文化发掘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考核体系研究方面的合作。秘书带他来见我，他说明了来意，从随身携带的纸袋中拿出了五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考核体系初稿和两本著作，告诉我这是他花费大量心血收集和编辑的红色书籍，一本是《毛垭红军村的故事》，一本是《红色的守望》。他还告诉我，他有一个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项目，希望能够得到研究院的指导。那一次见面，王成均同志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他是一个其貌不扬但办事干练的人。最重要的是，他是一个有思想、有理想、有担当精神的人。看得出来，他想为桑植县的红色文化资源发掘和研究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在交流的整个过程中，他一直在谈他希望发掘和传播桑植红色文化资源的想法。我必须承认，他的所思所想和所言所行着实感动了我。

桑植是一个革命圣地。那里是贺龙元帅的故乡。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贺龙

元帅的名字和两把菜刀闹革命的故事。我也看过关于贺龙元帅的电影，特别敬佩他的革命人格。正是由于这种渊源，当王成均同志与我交流桑植红色文化资源发掘、传承问题时，我很快就下定决心与他开展合作。我说了很多鼓励的话，这对王成均同志产生了不小的激励作用。用王成均同志自己说的话，这就是：我的鼓励使他更加坚定了追求事业的决心和意志。

时隔几年，王成均同志再次感动了我。2021年10月16日，他拿着自己刚刚完成的一部题为《桑植红嫂》的书稿来找我，请我为他写序。他说桑植是湘鄂边、湘鄂西、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中心策源地，中国工农红军红二方面军长征出发地，新中国十大元帅，只有贺龙元帅是在家乡桑植开辟根据地的。当时仅10多万人口的桑植，有5万多人参加革命，有3万人献出了生命，其中有名有姓的有5000多人，而红嫂有1万人。于是，他从这1万名红嫂中选出了56个典型汇成了一部长达30多万字的书稿。这次见面，我们又聊了很久，他向我详细介绍了写作《桑植红嫂》的过程。每采访一个红嫂，他都要到红嫂的

坟前拜一拜，以最大的敬意与九泉之下的红嫂对话。长达五年的奔波，数千个不眠之夜的呕心创作，五年前的一头乌发不见踪迹，只有他的目光透出坚毅。我再次被他执着于事业的精神所感动。了解他的心意之后，我答应为他的书做序。

我认真阅读了王成均编著的书稿《桑植红嫂》。书稿中有从桑植红歌走出来的陈四妹、戴桂香、张么姑等红嫂，有从长征盼出来的钟冬姑、曹良银等红嫂，有从贺氏家族产生的贺满姑、翁淑馨等红嫂，有从根据地硝烟中爬出来的谷贞兰、王兆玉、黄玉梅等红嫂，有从红军女儿队成长起来的红嫂龙神姑、杨小妹，还有很多桑植红嫂唱过的红歌。阅读着一个个桑植红嫂的感人故事，我满怀感动。我为桑植那片红色土地感动，为桑植的红色文化精神感动，为桑植的红嫂感动。

我目前承担着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的研究任务，研究主题是中国共产党的集体道德记忆。王成均同志的书稿《桑植红嫂》与我的课题主题紧密相关。书稿所描述的红嫂都是真实的故事。桑植红嫂的故事是中国红色道德

记忆和中国共产党集体道德记忆的一个重要内容，它们应该被传承、被传播、被歌颂。

当今中国存在比较严重的历史虚无主义问题。一些人出于丑化、否定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邪恶目的，对中国共产党在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涌现的英雄、烈士、先进人物等进行无端抹黑、丑化，这种丑恶行径在社会上产生了恶劣的负面影响，应该引起我国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抵制历史虚无主义是当今中国的一项重要任务。我深信，《桑植红嫂》一书的出版能够在消解历史虚无主义的负面影响方面发挥不容忽视的积极作用，一愿桑植这块红色的土地成为红色信仰的锻造之地，红色旅游引领样板区的辐射地，并造福更多的红嫂后人。

是为序，以支持王成均同志孜孜以求的光荣事业。

（作者系湖南师范大学道德文化研究院院长、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 吴晓波

每年清明前后，在皖南老家一带，都有吃蒿粩的习俗。

这个时节，油菜花还在忙于吹奏金黄的喇叭，绿油油的麦苗闷着头一门心思打苞抽穗，最热闹的是空中的燕子和蜜蜂，来来回回不厌其烦地翻搅春天。此时，距离秧苗下种还有一阵时日，收割午季还早着呢，村里的农妇们完全有空闲来挑些刚出头的新鲜野菜，打点农家日子。

做蒿粩，就要用蒿。蒿有两种，一种是柴蒿，野性十足，遍地都是，最高能长到四五十公分，叶茎却不能食用，只能为柴，所以叫柴蒿；另一种是米蒿，大多生在田埂之上与庄稼为邻，个头长不高，叶片呈米白色，挑起放至篮子里，和野生的荠菜一样，闻起来有一股浓郁的芳香味。

小时，清明吃蒿粩，有一种“耙仗”的古老说法，说是吃了蒿粩，就能确保一年里身体健康康，平平安安。长大后，这种说法自然就不攻自破了，但皖南人爱吃蒿粩确实是有科学根据的。据《本草纲目》记载，茵陈蒿细煮汤服，具有去眼热红肿，治伤寒头痛、风热痒疹，利小便等多种功效。米蒿属于茵陈蒿的一类，春季，乍暖还寒，血脉初开，正是各种流行病的高发期。吃蒿粩，一为美食，二为强身，可谓是一举两得，足见民间的智慧。

米蒿挑了回来，并不能马上食用。在家总见母亲把挑回洗净的米蒿放入一石臼内，然后找块长长的鹅卵石细细地舂，直到舂得粉碎流出浓浓的汁来，然后再用清水洗净。母亲说，这样，做出来的蒿粩就不会带有苦味了。洗净后的蒿渣被母亲揉成几个绿莹莹的菜团子，放入盘中。

做蒿粩用的米粉，是用糯米和粘米混合磨出来的，一般是三七开，糯米不能多也不能少。

做蒿粩最关键的一道食材，就是腊肉了，最好是一块肥多瘦少的肉，切成肉丁子，大火在锅里翻炒至八分熟，直到肉里金黄粘稠的油全流了出来，此时，整个屋子都是腊肉的香味。小时家

贫嘴馋，挂在梁上用来待客的腊肉没等到清明早就食光了。等到清明，家家都在做蒿粩了。母亲就会变戏法般变出一块腊肉来。原来母亲早就留了一手，在坛子里藏下一块，上面盖上腌菜，以备做蒿粩之用。

米粉倒入面盆中，炒好的腊肉和米蒿团子也倒入，兑上温水，用筷子搅匀，母亲就开始用力地揉，直至变成一个泛着油光青黑色的大面团。

蒿粩的美味不仅在于食材，更在于那一口烟火味十足的柴火大灶。离开了柴火大灶，蒿粩的美味也会大打折扣。成年后，母亲见我们一家子爱吃蒿粩，就让我们把揉好的面团带回来放入冰箱中，想吃时自己就可以做。城里的煤气灶方便是方便，可功效却远远比不上母亲乡下那土里吧叽的柴火大灶，做出来的蒿粩怎么吃也吃不出那股烟火味道来。还是母亲亲手做的蒿粩解馋过瘾。

母亲在灶下用柴火把小半锅水烧沸，便让父亲蹲在灶下续火，把手洗净，从面盆里扯出一个个面疙瘩来，双掌合吧合吧，一个蒿粩就成了，贴着锅面围上一圈，然后大火烧上十来分钟，一锅蒿粩就好了。这样做出来的蒿粩一面软，一面硬，硬的一面带着一层柴火烧出来的焦黄的壳，吃起来特别有味。

盛在碗里的蒿粩看上去很粗糙，黑不溜秋，还带着母亲瘦黑的手掌印。但腊肉的味道、米蒿的味道、大米的味道、柴火的味道，经过母亲双手的一发酵，便成了独一无二的人间美味，吃得人胃口大开，一口气吃五六个也不在话下。

皖南人爱吃蒿粩，是道解不开的节。清明前后，除了家家做蒿粩吃蒿粩，就连大街小巷卖早点的摊子上，也会支起个炭火炉子，小铁锅里煎着滋滋冒烟的蒿粩。蒿子粩耙呢，蒿子粩耙呢。方言十足的叫卖声，悠长而又浑厚，如同那缕永久飘散在故乡天空的炊烟，牵扯远方游子的心。

是的，清明到了，母亲的蒿粩也熟了，现在就起程，回家。

海棠花下有书香

□ 张军霞

一大早，朋友在微信上给我留言：北环的海棠花开了，花不等人啊，抽时间去看看吧！说到海棠花，我总会回忆起多年前的那个春天。

那时，我陷入了人生的低谷：相恋三年的男友突然提出分手，因为他在同学聚会时，偶遇了当年的初恋，他们旧情复燃了，而我一气之下辞去工作，独自去了一个陌生的城市，口袋里的钱花光了，工作还没找到，情急之下，一向不爱求人的我，只好怀着忐忑的心情，打电话向一个远房的表姐求助。我们之间多年未曾联系，我只知道她嫁到了这里，日子过得还不错。

没想到，表姐对我十分热情，安排我住到她家里。我每天早出晚归，马不停蹄地寻找工作机会，一星期后，终于在一家复印部找到了打字员的工作，又找表姐借了点钱，在复印部旁边租了一间房子住下。

紧张忙碌的工作，让我暂时忘却了失恋的伤痛，只是到了夜深人静的时候，我常常在小小的出租屋里辗转难眠，泪水也会慢慢打湿枕头。工作了不过一个多月的时间，不幸的事情再次发生了：我的头顶忽然疼痛难忍，我用手去抓，慢慢把头皮都抓破了还是不顶用。我到附近一家诊所去，医生说免疫力太低，患了一种奇怪的皮肤病，需要一边服药，一边每天擦洗发水，还需要静养休息，不能过度劳累。

头上擦了药水，味道十分刺鼻，我只好跟老板请了假，独自窝在出租屋里，想到自己钱还没挣多少，忽然又患了这样奇怪的症状，心情更加沮丧。伤感之际，偶然抬头，看到窗外有一棵海棠树，正长出一个粉红色的花苞，煞是可爱。我走出屋子，在树下徘徊，心里却在哀叹：多

么美好的春天啊，花都要开了，我却沒有一件顺心的事情。

正在胡思乱想时，表姐来看我，她手里拎着一个购物袋，里面除了一些我喜欢的零食，居然还有好几本书，都是我喜欢的中外名著。表姐说：生病了不能上班，闷在屋里也很无聊，我记得你从小就喜欢看，就从图书馆给你借了几本。我欢欣鼓舞地接受了这份礼物。从那天开始，只要天气晴好，我就会搬着小凳子，坐到屋外那棵海棠树下。看书累了，我就看花，花苞一天天舒展开来，绽开了粉嫩柔软的花瓣，给人一种如梦如幻的感觉，让人不由自主越来越喜爱。

我现在还记得，当时读过的书中，有一本《简·爱》，一本《穆斯林的葬礼》，还有一套莫泊桑的小小说集，在长达十几天的日子里，我每天坐在海棠树下读书，有时，一阵风吹过去，树上的花瓣儿轻轻落下，正好落到书页中，我不由就会想到苏轼的那首《海棠》：东风袅袅泛崇光，香雾空蒙月转凉。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我觉得不想辜负了海棠花短暂的花期，干脆把书合上，静静赏花，什么也不去想。

那年春天，海棠花凋零的时候，我的病已经痊愈，重新回去上班。也许是经过了那段时间身心的调整，也许是因为麻木的心灵经历了海棠花的洗礼，我慢慢振作起精神，走出了昔日的阴影，重新活出了明媚的自我。

如今，很多年过去了，每年到了海棠花开的时节，爱人和孩子都会陪着我去看海棠花，海棠花一如当年那样的明媚，伤心的往事都已成为过眼云烟，我却依然记得在海棠花树下读书的日子：风儿轻轻吹动书页，似乎字里行间都有花的神韵，一杯清茶在手，掩卷凝神，目光流连于书和花之间，如梦似幻，沉醉不已。

话说清明节

□ 程家双

清明是特殊的节气，不仅仅是二十四节令之一，可以主农事，还是民间祭祖踏青亲人团聚的传统节日。

清明节，可以主农事。现在青少年十指不沾阳春水，已经忘记了农事与节气有关的。作为二十四节令之一的清明，是冬歇以后农事活动全面展开的重要时间节点，与终其一年的农业生产皆休戚相关，曾经发挥着巨大作用。农谚说：清明前后，种瓜点豆。清明节，是春分后的第一个节气。这时，春风暖暖，阳光柔和，大地气温回升，雨水充沛，适合播种。有经验的农民根据这节气，不要专家指导，凭祖宗传下来的经验便开始劳作，种南瓜、四季豆也不仅仅是种瓜点豆，花生、玉米、棉花等作物也到了播种季节，是春播的开始。

清明秧，立夏苗，小暑穗，大暑谷。早稻，在春分至清明前后该播种育秧了。人们农事忙开了，以往牛耕田传统劳作方式已经淘汰了，机耕取代牛耕，一辆辆耕田机在田里来嘟嘟地跑着，宛如船儿在水面航行，掀起波浪一层层，浪花一朵朵。一只只白鹭在田间上空翻飞，宛如银色的飞机。田机耕好了，人们就会在田中，分出一块一块秧田，错落有致，用耙子整平，平整得如镜面，然后选择晴天把催芽的种谷撒在秧田中。过几天，催芽的稻种长出来了芽苗，宛如绿色的银针，绿绿的一片片，好像地毯似的。手中握着秧，心里不慌，要想丰收就从清明节的播种育苗开始。

农谚说：清明前后麦怀胎，谷雨前后麦见芒。清明前后冬小麦进入孕穗期，俗称“怀胎”。这时候惦记冬小麦，平时再懒的人，也要到商店买壮包肥，趁着春天大好时光，施好拔节肥。施肥的麦苗像“握苗助长”似的，喝着甘甜的春雨，卜卜长得飞快，不几天就杨花结穗，等到谷雨时节，麦芒都长出来了。

明前茶，两片芽。爱喝茶的朋友有口福了。清明茶无病虫害，无须使用农药，茶叶无污染，富含多种维生素和氨基酸，由于气温低、日照时间短，所含的茶氨酸含量较高。茶氨酸，是茶叶喝起来“鲜”的重要因素，具有一种妙不可言的“嫩香”，是一年之中的佳品。

明前茶，贵如金。这时候，茶农可忙坏了，忙着采新茶，往往村村男女老少都出动了，茶山上人山人海，人头攒动，蔚为壮观，也是男女对歌的时节，青年男女趁机唱情歌谈恋爱，茶山上不时飞出来对对金凤凰。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清明不仅仅是节气，也是祭奠先人的节日。清明扫墓，即为“墓祭”，即扫墓，是对祖先的“思时之敬”。祭扫祖先是对先人的缅怀方式，其习俗由来久远。据历史记载，春秋时晋国公子重耳为躲避祸害，流亡在外。逃亡时，重耳因饥饿晕倒在地，介子推从自己腿上割肉烧熟后，送给重耳吃。十九年后，重耳回国做了君主（即晋文公），犒赏与他共患难的众臣，却忘了介子推。后经人提醒，晋文公深感愧疚，亲自登门拜访。介子推背母上阴山，避而不见。晋文公下令烧山，逼他下山。火烧三天不见踪影，火熄后，派人上山查看，见他与其母抱树而死。为了纪念介子推，晋文公下令：将放火烧山那一天定为“寒食”。次年寒食，晋文公身着素服，率群臣徒步登山，祭奠介子推母子，以示悼念，后世将寒食和清明融为一体。清明节上坟扫墓祭奠先人始于周代，已有二千五百多年的历史了。

清明节上坟扫墓时，我们不仅仅祭祀先祖，也应该祭祀先烈，特别是组织青少年为先烈扫墓，培养他们勿忘历史，敬爱英雄的美好品质。人民英雄永垂不朽，以此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赓续红色精神。烈士丰碑何巍峨，空中荡漾红旗歌。长垂塞上风云占，民族精英永不磨。郭老于1955年清明节为张家口烈士纪念馆题写了这首诗，歌颂了革命先烈为革命事业献身的高贵品质，表达了我们对革命烈士的无限崇敬之情。

当然，清明节也是春游好时节，古时叫探春、寻春等。清明时节，春回大地，大雁归来，白鹤亮翅，燕子呢喃，绿树皆绿，自然界到处呈现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正是郊游的大好时光。我国民间长期保持着清明踏青的习俗。在踏青时，有许多诗人在春游中，诗兴大发，还写了不少的名篇。例如宋 欧阳修就创作了《阮郎归 南园春半踏青时》：南园春半踏青时，风和闻马嘶。青梅如豆柳如眉，日长蝴蝶飞。花露重，草烟低，人家帘幕垂。秋千慵困解罗衣，画堂双燕归。这是一幅多么美丽的画卷啊！

清明节还是亲人团聚的日子。清明到了，父母望眼欲穿等待孩子们从城里归来。带上媳妇，带上儿女，回乡下乡老家探亲，祭祖扫墓外，更多的是谁得和父母团聚。父母亲已经做好蒿子粩粩，准备腊肉炖地衣了，家人团聚，亲戚叙旧，其乐融融，真是天伦之乐啊！



书，照亮了我生活的路

□ 胡忠伟

书海茫茫，聚散是缘。有的书，读过了，弃如敝屣，被风吹去，不留痕迹；而有的书，如美人勾魂，哪怕只看一眼，却再也难以忘却了。

我喜欢读书。上学时，没钱买书，到处借书、找书看。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姐姐哥哥们正上初中，每周末总会从学校带一些书刊回来，在他们写作业的当口，我就去翻阅这些书刊。记得有一本杂志是《收获》，上面登着贾平凹的小说。那时候，山村闭塞，并不知道能从哪里弄到更多的书来看。所以，姐姐哥哥们的周末，就成了我的节日。读书。

多年以后，在报上读到著名儿童文学作家安武林的一篇散文《像猎狗一样去找书》，我恍然大悟，原来作为70后的同龄人，我们的经历这样相似啊。

参加工作后，手头有了一点可以自由支配的零钱，就再也不满足于借书看了，虽然古人说“书非借不能读也”。但对自己喜欢的书，我觉得还是买来读比较好。起初是通过邮局邮购。只要发现了好书，自己觉得喜欢的，哪怕是托人也要替我邮购回来。印象中我邮购过鲁迅、贾平凹、沈从文等名家的书，也邮购过《名家写景100篇》等这样的书。

现在想想，20多年前在山村学校教书的那段日子，感觉还是蛮充实的。白天，与学生一起上课学习，教他们知识，教他们做人的道理。晚上，在昏黄的电灯下，读自己喜欢的书。学生们放学了，离家近的老师都回家了，偌大的校园里静悄悄的，正

是读书学习的好时光。有时候，读到兴头上，也会诗兴大发，随手涂鸦，写上几行，如此日积月累，几年里我写的文字也零零散散在报刊上露了几回脸。

工作调动进城后，离县里的新华书店近了，买书的机会也多了，加上网购的便捷，书籍越买越多，虽然自己一再告诫自己，读日无多慎买书，但每每见了喜爱的书，还是忍不住驻足、翻阅、购买。家里的书柜也从一个扩展到两个、三个。好在，自己读书之余，喜好写文章，出卖文章为买书，散碎的稿费收入，抵消了买书的耗资，也就哄得老婆大人的高兴。

更多的时候，面对堆积如山的书册，有的读过，有的充其量翻过而已，自己就有点惭愧。给《水浒传》画插图的陈老莲有一句诗是“略翻书数则，便不愧三餐”。这几年，对我而言也就是多读了几本书而已，聊以自慰的，似乎这日子没有白过。

买的书多了，其实原也必然，人的精力毕竟有限，天下的书能读完吗？不光是买多读少的问题，你的书多，别人大概就有馈赠的机会和理由了。

某年，我的乡党、著名诗人田玉川先生，从北京给我寄来他的著作《礼记与百姓生活》。这是一本签名本，也是我收到的第一本签名本。过了几天，这本书就被一位同事借走了。半年之后，我忽然想起此书，问同事讨要，同事先是推脱说拿回家了，再问同事再问，他竟面无表情地说找不到了。这回，轮到我自己尴尬了。唉，我的签名本！

有此借书的尴尬教训，

此后淡了好书，或是收到师友的赠书或签名本，便或躲进自己的书房里慢慢欣赏起来。

尽管如此小心翼翼地侍候着这些书宝贝，但丢掉的还是不少，虽然自己一再告诫自己，有的书是被一些书痴者“隐匿”一笑置之了。并不是真的慷慨大方，倒像是看破了读书人心里的“小九九”，只觉得愁眉苦脸或者唉声叹气也于事无补，还不如淡然处之的好。这使我想起了儿童文学作家孙卫卫的一个主张：让书流动起来。是啊，让书流动到更需要的人那里去吧。

每单独坐书房，就时常想起那些曾在我的书来，像董桥的《今朝风日好》、扬之水的水的《采绿小辑》、谷林的《书简三叠》、孙犁的《书林秋草》等，光是书名，就那么好。这不，这几日忽然又想读它了，没办法，只好去网上搜求。这些书，我曾翻阅过，给我酸甜苦辣的体验，它们像一束束束光，照亮了我生活的路。

最近看到有人晒谷林的一本文集《觉有情》，谷林的文字清淡有味，颇得知堂之风，我很喜欢。以前买过他的《书杂写》《书简三叠》《谷林书简》等，这次又勾起了我读他的欲望，在孔网上找了找，折扣很大，就下单买了一册。这一类读书人，他们的文字，是大众的，仅有极少的喜欢这个调儿的读者会去关注。斯人已逝，喜欢着他的读书人，零零散散地偶尔会想起他，阅读他的文字，在作者一方，也许是一种人生的价值与意义罢。如今，那些曾在我的书，又陆续回到我的手上，读着它们，让它们继续赐给我力量吧。